

农村居民收入变化的 影响因素分析



○ 徐连仲

2000年，在国家连续三年扩大内需的宏观政策作用下，我国居民消费保持了稳中有旺的运行态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实现34153亿元，比上年增长9.7%，增幅比上年提高2.9个百分点，是近三年的最高增长幅度。但是从城乡消费结构来看，农村消费明显不如城市消费活跃：2000年城市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实现21110亿元，比上年增长10.6%，增幅比上年提高3.5个百分点，而农村市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仅实现13042亿元，比上年增长8.3%，虽然增幅比上年提高2个百分点，但比城市的增幅少2.3个百分点，城乡市场的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差距比1999年提高1.5个百分点。

农村消费之所以增长缓慢，主要是因为1997年以来我国农村居民收入增长连续三年停滞不前甚至出现下降。1978年以来，我国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平均每年增长13.2%，在以农村改革为主的1978—1985年，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平均每年增长速度高达20.11%；在城市及工业改革的1985—1999年，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年均增长速度也达到12.9%，其中1985—1996年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年均增长16.02%；而在1997—1999年的三年间，农村人均总收入平均只增长2.17%，其中1997年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增长6.9%，1998年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则下降0.1%，1999年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又进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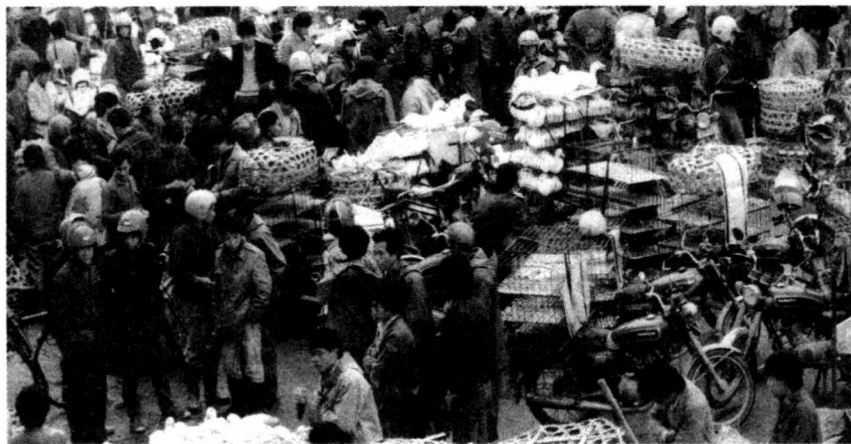
下降了0.3%，2000年估计农村居民总收入只能增长1%左右，农村居民人均总收入连续四年保持停滞不前的状态，这是改革开放以来从未发生的。

一、影响农民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

改革开放以来，农民收入之所以快速增加，一靠农产品产量的增加，二靠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的提高，三靠乡镇企业等非农产业的发展，四靠农村劳动力在城市的打工收入。而目前农村居民赖以增加收入的四个因素均发生了变化：农产品基本上已呈供大于求或供求基本平衡的格局，价格上涨的空间已经很小，仅靠增加产量不问市场需求已不可能增加收入；由于国民经济的调整正在进行之中，有效需求不足的状况还没有从根本上改变，城市就业岗位减少，城镇居民下岗失业人员增加，农村居民进城打工的困难加大；农村城镇化严重滞后，乡镇企业的发展 and 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受到制约。

1、占农民收入绝大部分的农村家庭经营收入呈现下降趋势，进而导致农民收入的徘徊不前

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下降的主要



原因,则是农产品的价格自1997年以来连续三年持续下降:1997-1999年农产品收购价格下降22.9%,主要农产品如粮食、经济作物、禽蛋产品、干鲜果品、水产品等价格的下降幅度均在20%以上,这使得农村居民向国家出售农产品的收入大幅度下降。与此同时,农村居民在零售市场上向非农居民出售的农产品价格也出现了大幅下降:1997-1999年,我国零售物价总水平下降了4.8%,但其中的农产品价格下降幅度在15%左右,其中粮食价格下降14%、禽蛋价格下降14.5%、鲜果价格下降12.4%、水产品价格下降10.8%。因此,在1997-1999年农业丰收、农产品增产的情况下,农民出售农产品的收入反而下降,从而导致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的下降。

2、乡镇企业增长速度回落,经济效益下滑且吸纳就业能力下降,农村居民从乡镇企业得到的劳动收入增幅下降

自1996年以来,由于乡镇企业在生产能力过剩方面所存在的问题较多,亏损增加,导致其发展速度连年回落,从1996年的21%下降到1999年的14%。与此同时,由于乡镇企业机械化作业程度不断提高,使得乡镇企业吸纳就业的能力明显下降,1998年在当地转移的劳动力中,只有10.8%在乡镇企业就业,比1995年下降了19.2个百分点。仅1997年和1998年两年,乡镇企业的从业人员就比1996年减少900多万人,1999和2000年乡镇企业的从业人员继续减少。由于吸纳就业能力的下降,靠乡镇企业增长增加农民收入的难度进一步加大。此外,在市场经济机制不断完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且市场秩序日益规范的情况下,乡镇企业机制灵活的特点已经不再具有比较优势,而国有企业技术设备先进、工人素质高、信息渠道畅通、购销系统基础健全、产品质量信誉好、综合竞争力强的比较优势占到了上风,加上国家加大了对环境保护的政策力度,限制一些污染大、对生

态损害严重、资源浪费大的乡镇企业发展。在这种环境下,近两年很多乡镇企业破产倒闭,导致大量的农村工人的失业,使得农村居民来自乡企的劳动报酬收入下降。

3、城市下岗职工增加,农村劳动力转移受阻

我国经济自从1993-1999年连续7年增速下降,许多企业停工停产甚至破产倒闭,城市下岗职工逐年增加,1999年末国有企业下岗职工人数为65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40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连续三年都在3.1%以上。在大量国有职工下岗失业的情况下,许多在城镇企业做工的农民工更是难以保住其工作岗位。再加上一些城市对农村劳动力流动采取限制的措施,农民在农村以外寻求就业的政策环境更加恶化。另外小城镇建设进展不快,也使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更加困难,因此农民的企业劳动报酬收入增幅急剧下降。同时,由于固定资产投资特别是民间投资连年低迷、企业的投资热情不高,新建、在建工程规模有限,农民从事建筑工程的劳动报酬收入增幅也出现了明显的下降。

二、农村居民收入增长停滞不前对经济运行的不利影响

1、农村居民收入增长速度的急剧下降影响到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支出的增加

由于收入是消费支出的主要影响因素,因此农村居民收入增长速度的减慢明显影响了农村居民消费支出的增加。1990-1996年,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平均每年增长17.9%,而1997-1999年则因为收入的停滞不前而导致消费支出平均每年只增长0.1%,其中1997年增长2.9%,1998年下降1.7%,1999年下降0.8%。

2、农村居民收入增长速度的下降严重影响农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速度

1990-1996年,农村居民消费水

平平均每年增长20.7%,而1997-1999年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平均每年仅增长2.8%,增长速度比1990-1996年降低18个百分点。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增长速度的减慢,说明农村居民的生活水平改善的幅度在减小,农民生活质量提高的速度在减慢。

3、农村居民收入增长速度减慢,影响了农村最终消费增长,导致社会最终消费需求乏力,影响了国民经济快速健康增长

1990-1996年,农村居民最终消费总额平均每年以21.4%的速度快速增长,而1997-1999年,由于农村居民收入的停滞不前而使农村居民消费总额的增长速度急剧下降到3.3%,低于同期GDP7.9%的增长速度近6个百分点,因此严重地拖了国民经济增长速度的后腿。1997-1999年,因为农村居民消费增长速度的减慢(与GDP的增长速度相比)影响GDP平均每年少增长约2个百分点。

数据分析表明,从改革开放以来的长期趋势可以看到,最终消费在经济增长中的贡献份额下降,并不是城镇居民造成的,城镇居民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20年来基本持平,大幅下降的主要是农村居民的消费份额。农村居民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整个80年代基本在35%上下波动,90年代以后,降到了20%左右,减少了15个百分点。如果把城乡人民消费作为100,农村居民消费已从1990年的56%降到1998年的46%,城市居民消费则从44%提高到54%。这表明,这两年的内需不足,主要是农民的最终消费需求不足。

4、农村居民收入增长速度的下降导致城乡收入差距的扩大

1978年,农村人均纯收入为133.6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43元,农村收入与城镇收入的比为1:2.57。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农村经济迅速发展,农民收入快速增长。1985年农村人均纯收入达到397.6元,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739.1元,农村收入与城镇收入之比为1:1.86,达到了城乡差距的最小值。随后的几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一直维持在1:2.1—1:2.2之间。1990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上升为675.51元,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则上升为1510.2元。两者之比为1:2.24。进入1997年之后,城乡居民的收入差距逐年扩大:1997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为1:2.47,1998年扩大到1:2.51,1999年为1:2.65,2000年预计这一比值将扩大到1:2.77左右。目前的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但大于80年代中末期,也比改革初期的差距扩大。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扩大,不仅会严重影响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进而会影响农产品长期稳定的供给,也会影响农村的稳定,加剧社会矛盾,不利于经济与社会稳定发展。

三、增加农民收入的对策建议

1、稳定农村家庭经营收入

近几年我国农村居民收入增幅的下降主要是农村家庭经营收入增幅下降影响的结果,由于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占其总收入的75%以上、纯收入的68%以上,因此稳定农村家庭经营收入增长是目前稳定农村收入增长的关键因素。在目前农产品普遍供大于求的情况下,像前几年那样通过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以增加农村家庭经营收入的方法已经行不通,而应通过大力调整农产品种植结构,开展农产品的深加工和精加工、开展多种家庭经营方式等增加农村家庭经营收入,同时可通过休耕、退耕等方式缓解农产品供大于求的矛盾,降低生产成本以增加净收入。此外,对农业应切实实行扶持政策,目前的关键是执行农产品保护价政策,稳定农产品价格,最终达到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的目的。根据2000年农业减产的实际情况,2001年应考虑适当提高部分农产品收购价格。

2、采取有效措施从根本上减轻农民负担

目前很多地方农民负担占到人均纯收入的10%以上,个别地方甚至达到20%以上,大大超过中央规定的5%以内的标准。造成农民负担加重的根本原因有三个,第一是县和乡镇政府机构越来越庞大,冗员越来越多;第二是巧立名目、盲目上项目,浪费农民钱财;第三是利用公款吃、喝、玩、乐。而乡镇政府增加农民负担的方式有两种:一是巧立名目、欺上瞒下、多收多征;二是肆意虚假提高农民纯收入水平以达到多征税费的目的,有的地方虚报的农民纯收入比实际值高出一倍以上。针对上述情况,首先应着手进行精简乡镇机构的工作,减少农民负担的行政管理费用;其次,应加快农村税费改革步伐,使农村税费征收制度化、法制化、公开化,以便于农民及社会的监督。第三,建立独立于村民委员会的村民代表大会,其主要职责是监督村干部巧立名目、多征多收、增加农民负担、挥霍浪费公款的行为,并对违法乱纪的村干部提出罢免。

3、逐步消除城乡壁垒,引导农村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

当务之急是要建立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并逐步推进包括户籍制度、就业制度、福利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在内的各项改革,引导农村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扩大农民的就业空间,取消各地对农村劳动力在城市就业的歧视政策。同时应加快农村的城镇化进程,目前可以考虑结合乡镇机构改革,进行撤乡并镇,选择具有较好的交通、通讯、市场和能源等条件的乡镇优先发展,否则就无法发挥聚集效应,相对集中地发展二、三产业,以扩大农民的非农业就业。此外应增加对小城镇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投资主体应多元化,促进小城镇的快速形成和发展。最后应改革和完善小城镇的管理体制和制度,对新到小城镇落户的农民不应收取城镇增容费,并在

子女入学、参军、就业等方面与原来的城镇居民一视同仁。

4、加快结构调整和体制创新,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发展

乡镇企业是20多年来农民增收的一个重要支撑点。1978年至1999年的21年间,乡镇企业提供给每个农民的工资收入由10.7元增加到683.4元,年均增长23%,比农民收入增长的平均速度(14.1%)快8个百分点。农民平均从乡镇企业中获得的工资收入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比重由1978年的8.4%上升到1999年的34%。同时,乡镇企业还间接增加农民收入,21年来,乡镇企业用于补农建农的资金达1000多亿元,支援农业生产,增加了农业收入。因此乡镇企业的发展对于农民增收及农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各级政府应通过扶持乡镇企业发展、调整乡镇企业的生产结构与组织结构、提高乡镇企业的素质和竞争力等途径改造和发展乡镇企业,并从融资、人才交流、信息交流、投资政策、税收政策等方面给予乡镇企业以必要的支持,使乡镇企业有一个良好的发展环境,为农村居民从乡镇企业获得较好收入创造条件。

5、加强扩张的经济政策对农民增收的作用

在近两年农村家庭经营收入和企业劳动报酬收入增长均大幅度下降的情况下,通过集体组织的劳动报酬收入的增长来提高农村居民收入的政策应继续执行,国家在调整居民收入政策、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时,应注意加大农村居民以工代赈的力度,并通过农村基层组织有效地实施这一政策,以集体组织的劳动报酬收入的增加来弥补由于农村家庭经营收入和企业劳动报酬收入下降造成的农村居民收入的减少,最终达到使农村居民收入稳步增长的目的。

(作者单位:国家信息中心)